

# 主明白人的憂傷

文／小默 圖／Sukay · A kang

小如自小學起，因個子不高、身材瘦小又不善言詞（別人看來就是好欺侮的長相），在學校被同儕霸凌，卻只能默默對著自己生悶氣，把不好的事情都深埋心底，漸漸變得寡言、不與人交流，甚至記仇，心想有朝一日必定「加倍奉還」。

在營隊裡，小如細細地談起主揀選的恩典，這些不堪的童年致使心防加倍，人際關係一落千丈；然倔強的個性，就算在學校受冷嘲熱諷，回家卻隻字不提，因父母都忙碌著。

唯一能卸下心防的乃是每逢拜拜時，媽媽教導供物（牲禮）必須三、六、八的對襯擺放，囑咐瓷盤與塑膠盤的使用時機、水果樣式的選購、擺盤方式、交錯的位置等等；媽媽交代一次，小如就熟記且樂此不疲，因她總認為「心誠則靈」。

莫大的世界裡，必定有一股力量掌控著一切，雖從未曾謀面，但是這位神一定存在，祂會看見自己的虔誠，祂不會霸凌自己、不會嘲笑自己，只問自己可否「真心實意」的付出。

姐姐上了大學後，未經爸媽允許，就隨同學去信了耶穌，也上教堂。此舉讓小如非常反感，更認為姐姐是背叛傳統，自娛自樂；但姐姐說：「傳統拜拜，既無對象，又無依據，只是歷代口耳相傳；一談到準備『牲禮』，更是大不認同。從小到大，拜拜用的祭牲、禮品，無一被取用，最後都是下到自己的肚子，吃不完就佔據冰箱，不然就是放到壞掉。若都解釋為『心誠意真』，那麼三柱清香，不是更能



202403版權所有

雖然生命又再度遇上挫折，可是小如心裡不敢，也不怨神，更不因人的關係發生變故而否認信仰……

表明心意？」兩姐妹因信仰不同，瀕臨決裂，時常言語交鋒、唇槍舌戰，互不相讓；且不拜祖先，更是被認為「不孝」。原本家族對基督教信仰就沒有好感，如今可說是雪上加霜，小如也急與信耶穌的姐姐劃清界線，不時叮嚀甚至刺激，導致兩姐妹越來越沒有交集。

神的揀選甚是奇妙，大學畢業後，小如順利考上研究所攻讀碩士學位。之所以學業有成，乃歸功於求學時期交往的男朋友。人與人情感交流，互相關懷，不失為一股正向的溫暖；能有個人關注、陪伴自己，驅離孤獨，也算是生命中的奇遇。「人的腳步為神所定」，人無法自行掌握未知的生命際遇，其實是現實的操練。

交往後，小如發現這位基督徒的男友，有些與眾不同，言談舉止都比學校其他男同學來得優，短時間好感加倍，感情中的互動也增溫。他說：「我帶妳去教會，那是我從小到大的信仰。」哇，信主已經幾代了？仍然一直持守。

那是一個週末（星期六），男友說這是教會最重要的日子，也是當守的「聖日」。小如為了尊重、不掃興，硬著頭皮跟著男友上了教會。雖是第一次進教堂，但聚會中的講道、動人的詩歌，都讓小如放下「陌生與緊張」；直到禱告時會眾發出震耳的聲響，讓小如深覺不妙，恐懼不安竄升肩頸，不由得拔腿就跑出會堂門口，心想這到底是什麼

「教會」？此時招牌斗大的字眼——「真耶穌教會」映入小如的眼簾。

那男孩不停地道歉：「不好意思忘了先說明……」他說很多人都有相同的經驗，接著便解釋了一連串關於真教會的疑問：

「真」乃真神耶穌的尊呼，神就是「真實」，遵照聖經的教導方為真。

「耶穌」是神的名字，天下人間再無別的名我們可以倚靠。

「教會」是透過耶穌的寶血所救贖，從罪中買出祂的子民來。

這名稱並無詆毀其他教派之意，尤其主耶穌賜下聖靈堅固所信的道，所以真教會是「神的教會」，是由神親自設立，並且遵循聖經的記載，不單只是人與人之間聯繫情感的地方而已。故虔誠來到主面前祈求者，必領受祂賞賜的聖靈作為印記與憑據（林後一20-22）。

小如聽完男友的解釋後，激動的情緒冷靜下來，就此卸下心防，方有下一次再去的機會。

這一去約莫五年的時間，小如雖未受洗，卻下定決心：「不吃拜過的食物，不吃血與勒死的牲畜，並且保守聖潔。」小如自己詫異，原本責罵姐姐信仰耶穌的錯誤，如今自己竟將成為主耶穌的兒女。若非阿爸父神給人的恩典，這想不到的生命轉折，談何容易呢！

小如回想起得聖靈的那一刻，淚水直流，釋放了多年隱忍內心的委屈——「人有疾病心能忍耐，心靈憂傷誰能承當呢」（箴十八14）。原本唸「哈利路亞，讚美主耶穌」的禱告詞，一瞬間舌頭捲起，發出捲舌音（即靈言），一股熱流由上而下澆灌下來，剎時感覺通體舒暢，內心得到安慰，猶似明光照耀，驅逐黑暗。因此下定決心要接受這份信仰，也逐一放下原有的傳統習慣，親身體驗與經歷聖靈中的喜樂。

然而就在學業完成之前，原本穩定交往的兩人，卻因男方的緣故而分開了。遭逢此景，小如心情盪至谷底。歷時那麼長的感情，怎麼說變就變，只要想起就「心痛」。小如因此軟弱了，自以為是做錯事，主耶穌不愛了；她甚至害怕再見到昔日教會的同靈，經常以淚洗面。雖然生命又再度遇上挫折，可是小如心裡不敢，也不怨神，更不因人的關係發生變故而否認信仰。



沉寂一段時間後，關心的姐妹們再次聯絡她，並加以勸勉、代禱、讀經，約整年的時間，小如終於再次回到教會，接受主懷抱的安慰。此刻小如暗自決定「受洗」，認為應該要受洗才不致辜負主的大恩典；雖然爸媽這關是一大阻礙，但25歲的她，不再尋求那沒把握的「答案」，欣然報名受洗，成為主內的小羊。

為了守住洗禮後所交代的信仰規矩（參：徒十五28-29），同為基督徒的姐姐成了最大的障礙，因姐姐可以吃拜過的食物，也吃血（奇怪她的教會怎麼讓信徒那麼隨性？）阿嬤過世時，姐姐也向棺木鞠躬、行禮。姐妹都信耶穌，姐姐的教會可以，小如的教會全都不可以；媽媽也會提出質疑與比較，甚至牧師也回答：「無妨」。兩造同一信仰，卻存在這麼大的落差，還真是「無言」。

但主的靈在小如身上建立的力量，讓她可以為了真理持守聖潔，不得罪神，也嘗試先在媽媽這邊慢慢取得「獲准」的答案，也為主的緣故，更加謹慎言行，達到更優的表現。有主的愛進入內心，小如不再傷心難過，可以走出陰霾，再度呈獻自己於主面前。30歲將到，她也將「主內聯婚」放在心上，因此參加全國未婚社青聯誼，也參加青宣活動，希望走過黑暗，迎向光明。

有主耶穌相伴，整理好自己再出發，終能告別憂傷，笑臉迎人，學習服事，再展笑容，且感謝過程有主——沒事！

